

证券代码：301210

证券简称：金杨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一）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6 月 23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3 日 9:15—15:00。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建林先生；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张马桥路 168 号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2 人，代表股份 72,889,3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5953%。其中：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6 人，代表股份 71,775,916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62.6239%。

(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6 人，代表股份 1,113,41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714%。

2.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和股东代表（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 67 人，代表股份 1,738,91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5172%。其中：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和股东代表共 1 人，代表股份 625,5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5457%。

(2)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66 人，代表股份 1,113,41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714%。

3. 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0,7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5%；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6,16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0,36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31%；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6,16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47%。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02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04 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05 债券利率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07 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4,2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弃权 2,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4,2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15%；弃权 2,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89%。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0,6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反对 16,0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21%；弃权 2,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0,2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261%；反对 16,0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250%；弃权 2,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89%。

2.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0,6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反对 14,1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5%；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0,2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261%；反对 14,1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57%；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10 转股数量确定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3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7%；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9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3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40%。

2.11 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0,6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4%；反对 14,1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5%；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0,2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261%；反对 14,1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57%；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12 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5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0%；反对 14,1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5%；弃权 2,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1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353%；反对 14,1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57%；弃权 2,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89%。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14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5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8%；反对 14,2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6%；弃权 2,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96%；反对 14,2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215%；弃权 2,5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89%。

2.18 募集资金存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0,7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5%；

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6,16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0,36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31%；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6,16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47%。

2.19 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3,1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9%；反对 11,6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7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718%；反对 11,6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70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20 评级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3,1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79%；反对 11,6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77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718%；反对 11,6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700%；弃权 4,49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

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2%。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4,9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3%；反对 11,6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0%；弃权 2,73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4,52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25%；反对 11,6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700%；弃权 2,739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57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4,2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93%；反对 11,6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0%；弃权 3,434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3,83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325%；反对 11,6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700%；弃权 3,434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7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7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9%；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3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7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9%；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3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7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9%;
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00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3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
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 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
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7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9%;
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00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3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

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563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6%; 反对 12,58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3%; 弃权 5,185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14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81%; 反对 12,58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237%; 弃权 5,185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763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9%; 反对 13,88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0%; 弃权 3,685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34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96%；反对 13,8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985%；弃权 3,6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119%。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7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9%；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0%；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3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96%；反对 12,3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122%；弃权 5,1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8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2,4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69%；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4%；弃权 5,5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0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318%；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70%；弃权 5,5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1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3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4%；反对 11,4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7%；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0,9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686%；反对 11,4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585%；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29%。

1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7%；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4%；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1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01%；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70%；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29%。

1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7%；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4%；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1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01%；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70%；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29%。

1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0,8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7%；反对 11,9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4%；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0,4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78%；反对 11,9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892%；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29%。

12.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0,8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7%；反对 11,9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4%；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00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0,4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78%；反对 11,9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892%；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29%。

12.06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7%；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4%；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1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01%；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70%；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29%。

12.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1,5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57%；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4%；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1,1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01%；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70%；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29%。

12.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0,86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47%；反对 11,9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64%；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0,44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378%；反对 11,98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892%；弃权 6,4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29%。

12.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3,4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3%；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4%；弃权 4,5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3,0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893%；反对 11,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70%；弃权 4,5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3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37%。

12.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2,873,3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1%；反对 10,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41%；弃权 5,6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4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22,98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836%；反对 10,2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895%；弃权 5,685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49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269%。

12.01、12.02 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王帅棋律师、钱晓波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无锡市金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4 日